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 
聯絡人：鄭浩宇  
電話：(02)77367890  
Email：hao\_yu0117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7月17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四)字第1030107403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公告影本乙份(1030107403\_Attach1.pdf, 共1個電子檔案)

主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為去除精神病人污名形象，促進精神病人權益保障、充權及保護，並提供精神病人一個健康、公平的治療環境，該部已公告Schizophrenia之中文譯名由「精神分裂症」更換為「思覺失調症」(如附件)一案，惠請協助宣導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檢附衛生福利部公告影本乙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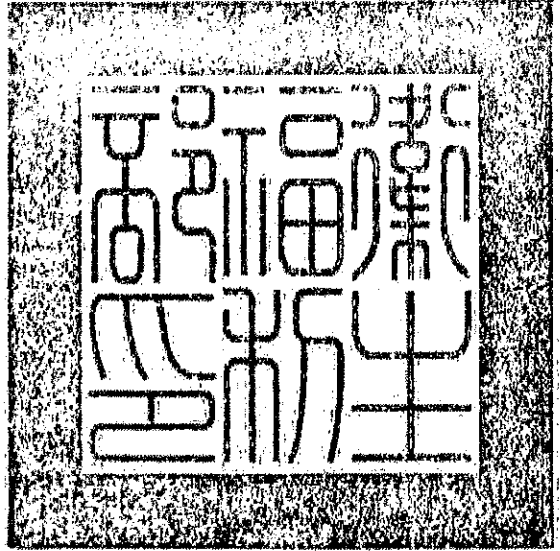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
副本：本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

103/07/18  
08:24:46

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 衛生福利部 公告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7月16日  
發文字號：衛部心字第1031761003號  
附件：

主旨：公告 Schizophrenia 中文譯名由「精神分裂症」更換為「思覺失調症」。

部長邱文達